

##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当面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5年12月2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王忠明董事、李汉国董事、夏敏仁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保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资金向深圳市清泉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了丰富和完善公司水务业务板块，推动公司业务由水计量向水运营、水监测、水处理、健康水生活产品与服务等方面拓展和延伸，促进公司战略转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万元人民币向深圳市清泉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泉水业”）增资。

清泉水业是深圳市首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优秀中小微企业，也是国内自主研发的水处理领域的技术领先型的企业，致力于市政及工业水处理系统关键工艺和自动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开发、成套设备供货、项目总承包及水务运营管理等服务。

增资完成后，清泉水业注册资本由1188万元增加到1336.4998万元，公司持有清泉水业11.1111%的股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向深圳市清泉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